

2014 第一屆新北市環境教育 APP 創意遊戲設計實施計畫

壹、活動目的

環境教育是當前教育重要議題，也是新北市政府極為重視的教育工作之一。為喚起社會大眾對新北市生態環境的關懷，並進而重視對生態環境的保護，特舉辦「2014 第一屆新北市環境教育 APP 創意遊戲設計活動」，期望透過遊戲創作競賽的方式，讓環境覺知與數位媒體相互結合，以拓展環境教育的面向，落實環境教育的推廣。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協辦單位：新北市永續環境教育中心
-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土城區頂埔國民小學

參、報名資格及時程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者之國內各國民中學一年級至大專院校四年級在籍學生，不分年齡皆可報名，惟不分組評選（需檢附當有本學年度註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在學證明）。
- 二、參賽者可為個人或團隊（團隊人數至多 3 人，並須載明隊員姓名，隊員不得再以個人名義單獨參賽或擔任其他參賽團隊成員），每人（隊）以一件作品為限。
- 三、參賽團隊全員應共同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參賽作品如曾參與其它競賽並獲獎，或已上市之商業軟體，不得參與競賽
- 四、報名時程：103 年 6 月 1 日至 103 年 7 月 15 日止。
- 五、活動網址：app.sdec.ntpc.edu.tw。
- 六、聯絡窗口：新北市土城區頂埔國民小學輔導室黃文賢主任，聯絡電話：（02）22686800 分機 840。

肆、參賽組別

- 一、應用程式設計組：高級中學一年級至大專院校四年級在籍學生。
- 二、遊戲構思設計組：國民中學一年級至大專院校四年級在籍學生。

伍、作品規定

- 一、作品類型：應以「環境教育」相關議題為主題，分別為「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海洋」、「溼地」、「山林田野」、「原生種」五大類，App 內容由參賽者自由發揮。
- 二、作品規格：
 - （一）應用程式組應製作可供 Android、iOS 或其它行動載具可使用之平台成品參加競賽，系統版本版本不限，惟開放性、流通性及可推廣性均列入評選參考。

(二) 無論參加任一組均需提供文案說明及說明簡介文案，內容需以檔案方式表現內容，檔案格式一律採用 PDF，文案說明至少應包含以下項次，頁數不限。

- 1、APP 應用說明 (含作品簡介)。
- 2、流程架構介紹。
- 3、使用者介面說明。
- 4、優點分析或設計特色說明。

陸、參加方式

- 一、相關報名資料、作品檔案及文件一律透過競賽網站報名上傳，報名時應依照報名系統流程，配合填具參加人資料及上傳學生證明等佐證資料備查。
- 二、除需將參賽作品上傳至網站外，另「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應依附件格式填寫並簽名後，掃描成電子檔案併同上傳，文件格式一律以 PDF 格式儲存；其餘作品檔案包括 App 程式原始檔或其它附件，均應以 ZIP 壓縮為單一檔案後上傳至系統始完成報名作業。

柒、評審方式與流程

一、評分標準：

- (一) 應用程式設計：創意主題 25%、可用性 50%：(使用者介面 25%、功能性佔 25%)、App 製作之完整性佔 25%。
- (二) 遊戲構思設計：創意主題 50%、可用性 50%：(使用者介面 25%、功能性佔 25%)

- 二、採「線上初審」及「現場複審」兩階段進行，每一階段均聘請環境教育專家學者 1 名、程式設計專家學者 2 名，組成評審委員會後就上列評分標準進行評審。
- 三、初審階段：自報名截止日至 103 年 7 月 22 日期間，進行線上資格及參賽作品初審，主辦單位將依據評分標準進行審查後擇優公布列入複審名單，訂於 103 年 7 月 22 日下午 17 時前於本競賽活動網站公布複審之隊伍及複審地點等相關資訊，不另以電話、書面或其它方式通知。
- 四、複審階段：訂於 103 年 7 月 29 日上午 9 點 30 分前完成現場報到審查及簡報順序抽籤，採先報先抽籤方式辦理。當日自 10 時起辦理現場審查，參加複審隊伍於決賽當天以程式展示、影片播放或簡報方式進行說明，每件作品簡報展示時間 15 分鐘，評審問答時間 10 分鐘，採統問統答及提問時間不列入計時(程式展示所需軟硬體設備由參賽隊伍自行準備)，經評審之評分及分數統計後，評定優勝之隊伍名次，於 103 年 7 月 29 日下午 17 時前於本競賽活動網站公布競賽結果。
- 五、本次參加各組別之競賽作品如未達水準，得由主辦單位保留從缺或不足額入選之權利。

捌、獎勵方式

一、獎勵名額：

(一) 應用程式設計組：

- 1、特優1名，頒發獎金新臺幣5萬元等值禮券及獎座一座。
- 2、優選2名，各頒發獎金新臺幣2萬元等值禮券及獎座一座。
- 3、佳作3名，各頒發獎金新臺幣1萬元等值禮券及獎座一座。

(二) 遊戲構思設計組：

- 1、特優3名，頒發獎金新臺幣1萬元等值禮券及獎狀。
- 2、優選5名，各頒發獎金新臺幣8千元等值禮券及獎狀。
- 3、佳作5名，各頒發獎金新臺幣4千元等值禮券及獎狀。

二、頒獎日期：訂於103年8月25日（星期一）辦理，地點另行通知。

玖、著作財產權事宜：

參選隊伍於送件同時，應由團隊代表或指導老師代表所屬團隊與主辦單位（代表機關：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依著作權法規定訂立「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及各項權利均歸屬主辦單位，授權主辦單位使用，且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得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模式使用，參選者不得提出異議。

拾、注意事項

- 一、參賽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送之資料內容屬實並無偽造情事，亦無冒用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虛偽隱匿情事，將一律取消參賽資格；如其為得獎者，並取消得獎資格，收回獎金及相關證明。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參賽者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其他因填寫資料錯誤活動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 二、參賽者同意依本活動徵選辦法之規定參賽，如有抄襲仿冒之情事，經評審決議認定，或遭相關權利人檢舉並證實確有該等情事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由參賽者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
- 三、如遇作品主題不符、違反善良社會風俗、暴力或網路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影片無法觀看，主辦單位將以棄權論，並不另行通知。
- 四、本活動注意事項載明於本活動實施計畫中，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主辦單位保留相關權利。
- 五、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暫停或終止本活動辦法及修正獎項數量之權利。
- 六、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得獎者所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 七、如有下列情況，須於系統說明文件註明參考資料：
 - (一)有技術合作單位。
 - (二)接受國內外各機構經費補助者，須敘明補助單位及補助金額。

拾壹、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_____（以下簡稱本人），茲同意無償授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使用本人報名參加「2014 第一屆新北市環境教育 APP 遊戲創意設計活動」之著作（作品）：_____

本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 1、本人授權之著作（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 2、本人授權照片，作為製作成果手冊使用，以及在媒體（含網路）上登載。
- 3、本人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例非原創音樂、畫面……等版權授權）。
- 4、著作財產權同意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取得，並供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及有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
- 5、授權之著作（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 6、本人不得運用同一著作（作品）參與其他類似比賽，亦不得運用前已入選之作品參與本競賽。
- 7、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本人須自負法律責任，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並得要求本人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受有損害，本人應負賠償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之責。

此 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 書 人：

身分證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電子郵件：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